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

2022年7月18日，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翟德华等4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1	翟德华	核心员工
2	张志峰	核心员工
3	李栋庆	核心员工
4	吴彦	核心员工
5	牛乃平	核心员工
6	段克非	核心员工
7	付国恩	核心员工
8	杨金柱	核心员工
9	郭子静	核心员工
10	温晋忠	核心员工
11	郑扬凡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12	郭 凯	核心员工
13	曹永爱	核心员工
14	弓丽娟	核心员工
15	陈 浩	核心员工
16	季金荣	核心员工
17	郭立云	核心员工
18	郝富强	核心员工
19	梁耀林	核心员工
20	杨贵平	核心员工
21	张亚峰	核心员工
22	邢建军	核心员工
23	张兆华	核心员工
24	苗旭飞	核心员工
25	邵承琛	核心员工
26	孙泽雁	核心员工
27	赵瑞鹏	核心员工
28	赵 功	核心员工
29	靳文兵	核心员工
30	耿培师	核心员工
31	王 炜	核心员工
32	赵美丽	核心员工
33	郝智敏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34	车小荣	核心员工
35	王凯瑞	核心员工
36	郭 强	核心员工
37	龙春燕	核心员工
38	张 飏	核心员工
39	张永红	核心员工
40	王瑞锋	核心员工
41	赵利钢	核心员工
42	韩 俊	核心员工
43	薛兆明	核心员工
44	张玮璘	核心员工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公示期自2022年7月19日至2022年7月29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名单有任何异议，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上述核心员工认定尚需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并发表意见，并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一)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9日